

郑州科学技术馆劳务派遣公司代理服务

项目合同补充协议



项目名称：郑州科学技术馆劳务派遣公司代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238

甲方（采购人）：郑州科学技术馆

乙方（供应商）：郑州中都人才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郑州市中原区嵩山南路32号郑州科学技术馆

签订时间：2024年11月28日



经甲、乙双方协商，在双方于2024年11月15日签订的《郑州科学技术馆劳务派遣公司代理服务项目合同》（简称“原合同”）的基础上，签订如下补充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一、本次补充协议在原合同第三章、第六条、第（四）款的合同金额4934000.00元（大写：肆佰玖拾叁万肆仟元）人民币的基础上，补充管理费金额38400.00元（大写：叁万捌仟肆佰元）人民币。本项目总合同金额4972400.00元（大写：肆佰玖拾柒万贰仟肆佰元）人民币，与本次郑州科学技术馆劳务派遣公司代理服务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价一致，中标通知书见附件1。

二、本补充协议未涉及事项遵照原合同执行。

三、双方的权利义务遵照原合同执行。

四、本补充协议作为原合同附件，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签订前的合同与本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五、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至原合同终止之日失效。

甲方：郑州科学技术馆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人：



开户银行：郑州银行互助路支行

银行账号：905610122101005226

日期：2024.11.28

乙方：郑州中都人才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人：



开户银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来路支行

银行账号：999156000880002720

日期：2024.11.28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郑州中原人才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 郑州科学技术馆劳务派遣公司代理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已完成评审和中标公示，确定你公司为 郑州科学技术馆劳务派遣公司代理服务项目 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价：人民币肆佰玖拾柒万贰仟肆佰元；

（小写：4972400.00 元）；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质量：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并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后的两个工作日内到郑州科学技术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 购 人：郑州科学技术馆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天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